

## 專任華語教師徵聘啟示

國立中正大學文學院華語中心籌備處徵聘專任華語教師一名。

-- 級別：助理教授(含)以上

-- 資格：

1. 具與華語教學相關之博士學位；
2. 學位論文主題與華語教學相關；
3. 具五年以上實際華語教學經驗並具美國華語領航學程教學經驗；
4. 具執行教育部相關教學計畫經驗者佳。

-- 工作內容：

1. 教授華語課；
2. 學生輔導；
3. 進行華語教學相關研究及發表；
4. 協助建立本校華語中心特色、協助中心行政工作；
5. 其他與華語中心教學、研究、行政相關事宜。

-- 起聘日期：113 年 2 月 1 日

-- 請在 112 年 10 月 20 日前(以郵戳為憑)，將以下文件郵寄至：嘉義縣民雄鄉大學路 168 號國立中正大學語言學研究所(轉華語中心)，並於信封註明：應徵華語教師

1. 學術履歷 (CV)
2. 學位證書影本 (如為國外學歷，需經駐外單位認證)
3. 華語教學經歷證明
4. 兩封推薦信
5. 華語課程課程大綱(syllabus)一份及一堂三小時華語課(基礎級)的教學規畫一份
6. 學位論文一份